

##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2日以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参加会议的监事为：赖羽康先生、姚伟亮先生、叶婷女士。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方正电机（德清）有限公司为公司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方正电机(德清)有限公司为公司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号:2023-105),公告已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授权子公司共享授信额度与提供互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授权子公司共享授信额度与提供互保的公告》（公告号：2023-106），公告已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9 日